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5)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要求就提呈之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本公司欣然宣布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1,486,074,743 (81.70%)	332,771,960 (18.30%)
2.	批准採納第二名稱	1,486,074,743 (81.70%)	332,771,960 (18.30%)

由於超過75%之票數贊成每項決議案，因此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附註

- (1) 就決議案的詳情，股東請參照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概無股東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分別有關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第二名稱之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3,838,706,896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的100%已發行股本。
- (3)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進行投票時擔任大會監票員。
- (4)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英源先生、黃琛凱先生、陳俊傑先生及黎健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澤民先生、葉建新先生及陳世峰先生。

承董事會命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英源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